**闲置土地认定书**

**唐汉资规闲认（2024）1号**

**唐山市运河畔老年公寓有限公司**：

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汉沽管理区分局与你方签订的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合同电子监管号为1302002020B00216，宗地四至为东至空地，西至空地，南至道路，北至津唐运河，面积为 25164.95平方米，约定（规定）的动工日期为2022年2月8日。

上述宗地存在 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人超过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有偿使用合同或者划拨决定书约定、规定的动工开发日期满一年未动工开发的国有建设用地 的情况，我局已向你方送达了《闲置土地调查通知书》（文号：唐汉资规闲调（2023）3号）。根据调查结果和《闲置土地处置办法》（国土资源部令第53号）的规定，认定上述宗地为闲置土地，闲置原因为：企业原因 ，应按照《闲置土地处置办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置。

特此告知。

我局联系人：么学莲 、王冬艳 联系电话：022-69213278

唐山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汉沽管理区分局

2024年2月27日